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RRY JEWELR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1)

調任執行董事、 更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及 財務總裁離任

董事會宣佈，下列事宜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 (i) 本集團之行政總裁韓建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 (ii) 陸偉權先生已辭任本集團之財務總裁，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
- (iii) 王寶玲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下列事宜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 (i) 本集團之行政總裁韓建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
- (ii) 陸偉權先生(「**陸先生**」)已辭任本集團之財務總裁，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及
- (iii) 王寶玲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韓建偉先生及王寶玲女士之履歷詳情載述如下：

韓建偉先生(「韓先生」)

韓先生，52歲，其職業生涯中曾歷任酒店管理、採購及奢侈品與家居消費品行業之高級管理職位。彼在大中華地區發展眾多國際豪華手錶及珠寶品牌方面積逾12年資深專才及學識。加入本集團前，韓先生曾任迪生創建(國際)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中國及香港手錶與珠寶部的管理、營運及業務發展。此前，彼亦曾於歷峰亞太有限公司、大昌華嘉香港有限公司及Hagemeyer Cosa Liebermann Group (HK) Ltd等多家跨國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韓先生持有英格蘭薩裡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韓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服務合約並無固定年期，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韓先生有權收取酬金每年1,500,000港元及酌情花紅，韓先生並有權收取酬董事袍金每年240,000港元。該酬金及花紅乃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績及當前市況後釐定。韓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韓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韓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韓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x)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王寶玲女士(「王女士」)

王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王女士於合併與收購及企業管治事宜積逾15年經驗。

董事會謹此對陸先生曾任職本集團之財務總裁、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期間為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董事會另熱烈歡迎韓先生及王女士出任本公司之新職務，並期待與彼等攜手推進本公司日後取得成功。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周梁淑怡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炳溢先生及韓建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柏康先生、魏祈怡女士、譚比利先生及曾寶儀女士，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梁淑怡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承光先生及葉棣謙先生。

本公佈(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內之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上刊載。